



# 高粱、小麥契約收購標準作業程序

金門縣農業試驗所

---

# 目的及摘要

- 為辦理本縣高粱、小麥雜糧保價收購，維護農民權益，杜絕走私挾帶情事，以期透過本作業流程之標準化，金門縣政府府暨所屬各機關及公營事業機購承辦人員及本所承辦人員有所依據。
- 透過作業流程之標準化，以符合本縣農業經營，確保農業永續發展，保障農民權益。

# 相關法令、規定、參考資料

- 一、金門縣農作物契作實施辦法。
- 二、金門縣高粱、小麥雜糧契作實施要點。

# 作業解釋

## 一、申報收件階段：

每期作高粱、小麥栽植前一個月辦理公告，於契作公告規定時間內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公所申報。

## 二、審查階段：

審查書面文件及所附資料是否齊全，確認無誤後，至現場勘查面積及種植情形。若書面資料缺少辦理補正程序。

### 三、監割認證階段：

農民於採收前10日通知本所於現場採樣送至防疫所進行農藥檢測，檢驗合格後，監割人員依核定面積進行收穫監割簽證。

### 四、收購後續作業：

農民採收濕穀運至乾燥中心過磅、換算數量，由農會開立收據(四聯單)。

### 五、結報：

農會進行濕穀烘乾作業後，運至金門酒廠辦理結報作業。

# 作業總流程圖



# 作業詳細流程圖

